

证券代码：688755

证券简称：汉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0

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下同）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9,80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一、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公司及子公司江苏汉凰科技有限公司于近日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机构	资金账号
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淮安分行	402310100200327236
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淮安经济开发区支行	32001725336049505688*212
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淮安分行	8110501023302761567
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淮安分行	1701260000004814
江苏汉凰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淮安科技支行	10-342101040021639-10001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账户将专用于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产品到期且无后续使用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账户。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 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并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投项目的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9日